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二次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日期：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报告公告日期：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七日

## 目 录

1、重要提示.....	2
2、基金概况.....	3
3、基金运作情况说明 .....	5
4、财务报告.....	6
5、清算事项说明 .....	7
6、备查文件目录 .....	10

## 1、重要提示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963号予以注册,于2018年4月26日成立并正式运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1年度开放期最后一日(2021年7月12日)日终,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1年7月13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8月6日期间进行了第一次基金财产清算,由于本基金截至第一次清算报告出具日(2021年8月6日)所持流通受限证券尚处于锁定期内,本基金自2021年8月7日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进行了第二次基金财产清算。由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组成基金资产清算组履行基金资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 2、基金概况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79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4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二次清算结束日 (2022年1月25日)基金 份额总额	2,191,622.3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 A	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 码	005796	005797
基金二次清算结束日 (2022年1月25日)下属 分级基金份额总额	1,953,168.21份	238,454.10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和选择高安全边际的证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从宏观面、政策面、基本面和资金面四个角度进行综合分析，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二次清算报告

	<p>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行业投资策略、个股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p> <p>（二）开放期投资策略</p> <p>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通过合理配置组合期限结构等方式，积极防范流动性风险，在满足组合流动性需求的同时，尽量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p>
<p>业绩比较基准</p>	<p>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50%</p>
<p>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 3、基金运作情况说明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963号《关于准予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予以注册,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于2018年4月9日至2018年4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8年4月26日正式生效,募集规模为1,187,134,854.68份基金份额。

自2018年4月26日至2021年7月13日期间,本基金按基金合同正常运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任一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登记机构完成最后一日申购、赎回业务申请的确认以后),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本年度开放期最后一日(2021年7月12日)日终,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21年7月13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8月6日期间进行了第一次基金财产清算,由于本基金截至第一次清算报告出具日(2021年8月6日)所持流通受限证券尚处于锁定期内,本基金自2021年8月7日起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进行了第二次基金财产清算。

## 4、财务报告

### 4.1 基金二次清算结束日资产负债表（已经审计）

会计主体：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年1月25日（二次清算结束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二次清算结束日 2022年1月25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2,296,125.19
应收利息	1,611.22
资产总计	2,297,736.4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二次清算结束日 2022年1月25日</b>
<b>负债：</b>	
其他负债	0.00
负债合计	0.00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2,191,622.31
未分配利润	106,114.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7,73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97,736.41

注 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二次清算结束日），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 A 份额净值 2,051,924.67 元，基金份额总额 1,953,168.21 份；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 C 份额净值 245,811.74 元，基金份额总额 238,454.10 份。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2,191,622.31 份。

注 2：本清算报表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资产估值和会计核算方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以清算基础编制。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二次清算结束日），所有资产以可收回的金额与原账面价值孰低计量，负债以预计需要清偿的金额计量。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 5、清算事项说明

本基金的本次清算期间为自2021年8月7日至2022年1月25日止。基金资产清算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 5.1 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资产清算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应由基金资产清算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考虑到本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本基金清算期间的审计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 5.2 资产处置情况

本基金二次清算结束日银行存款金额2,296,125.19元，存放于托管账户。

本基金二次清算结束日应收利息为1,611.22元，其中应收活期存款利息为1,611.22元，截至报告日该款项暂未收回。

本基金一次清盘报告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处于锁定期内而无法卖出的股票投资，金额为2,264,216.88元（一次清盘报告日估值市值），二次清盘期间自2021年8月7日至2022年1月25日，交易性金融资产已全部变现，变现金额为2,234,126.68元。

### 5.3 负债清偿情况

本基金应付交易费用 463,482.29 元，已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2022 年 1 月 24 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交税费为 101.19 元，已于 2021 年 8 月 9 日支付。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 67,520.92 元，为预提审计费和信息披露费。预提审计费为 25,000.00 元，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支付；信息披露费为 42,520.92 元，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支付。

**5.4 二次清算期间的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清算收益	
1、存款利息收入（注 1）	6,624.93
2、投资收益（注 2）	1,450,067.91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注 3）	-1,476,106.60
二、清算费用	
1、交易费用（注 4）	3,846.76
三、清算净收益	-23,260.52

注 1：存款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预估计提的自 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止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的利息。

注 2：投资收益系最后运作日未变现的处于锁定期内的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止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

注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最后运作日未变现的处于锁定期内的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止结转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

注 4：交易费用系最后运作日未变现的处于锁定期内的股票自 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止处置过程中发生的交易费用。

**5.5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项目	金额
一、一次清算结束日 2021 年 8 月 6 日基金净资产	15,320,996.93
加：清算期间（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净收益	-23,260.52
减：一次清盘划付款	13,000,000.00
二、二次清算结束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净资产	2,297,736.41

本基金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划付了首次清算金额 13,000,000.00 元，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二次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 2,297,736.41 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资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资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资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

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基金资产清算后剩余资产具有同等的分配权。

自本次清算期结束日次日 2022 年 1 月 26 日至清算款项支付日前一日的银行存款利息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加快清盘速度，基金管理人将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该笔款项（该金额可能与实际结息金额存在略微差异），供清盘分配使用。基金管理人垫付的资金以及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将于清算期后返还给基金管理人。

### **5.5 基金资产清算的告知及剩余财产分配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清算报告公告后，基金管理人将遵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及时进行分配。

## 6、备查文件目录

### 6.1 备查文件目录

6.1.1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7月14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次日)至2022年1月25日(基金第二次清算结束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6.1.2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二次清算的法律意见书

### 6.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6.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嘉实客服电话：400-600-8800

嘉实新添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清算组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